



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來函檔號 YOUR REF :
本函檔號 OUR REF : CB2/PL/CA
電話 TELEPHONE : 3919 3203
圖文傳真 FACSIMILE : 2509 9055

黃國健議員、毛孟靜議員、莫乃光議員、陳志全議員、麥美娟議員、
郭榮鏗議員、黃碧雲議員、葉建源議員、楊岳橋議員、林卓廷議員、
陳淑莊議員、許智峯議員、陸頌雄議員、鄭俊宇議員、羅冠聰議員、
劉小麗議員：

選舉事務處遺失載有選民個人資料的 手提電腦事件及跟進措施

多謝各位委員分別就上述事宜致函主席。主席已指示秘書處安排於2017年4月11日下午5時舉行特別會議，討論上述事宜。然而，主席請各位委員注意，事務委員會的主要工作是就其職權範圍內的政策事宜(而非個別個案)進行討論。主席同意召開是次特別會議，是考慮到上述事件的嚴重性，當中可能涉及數量頗大的個人資料外洩。此外，主席亦察悉，政府當局於2017年3月29日致事務委員會的函件中，表示希望事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，讓當局交代事件詳情及跟進措施。主席希望各委員理解基於上述原因，主席才作出這次特殊安排，同意舉行特別會議討論一宗個別個案及相關事宜。

事務委員會秘書

(麥麗嫻)

副本致：廖長江議員, SBS, JP (主席)

2017年4月3日